

中国翻译协会

第十届全国口译大赛（英语）一号公告

为造就专业化、职业化的翻译及语言服务行业人才队伍，中国翻译协会将于2021年3月至2021年10月，举办第十届全国口译大赛（英语）（以下简称“大赛”）。大赛旨在促进翻译学科建设和语言服务行业的繁荣与发展、培养高素质语言服务人才，更好的服务国家发展大局和国际传播能力建设。

一、活动概况

指导单位：中国外文局

主办单位：中国翻译协会

承办单位：中国翻译协会语言服务行业创业创新中心

北京甲申同文翻译有限公司

技术支持：苏州联跃科技有限公司

二、大赛细则

（一）参赛资格

以汉语和英语为源语言或目标语言的国内外口译学习

及工作者。

（二）比赛形式

1. 大赛主赛事为交替传译，采用初赛、复赛、半决赛、总决赛四级赛制。
2. 所有交替传译参赛选手（包括学校推荐的复赛选手）都统一在大赛官网 <http://www.lscat.cn> 注册报名。
3. 交替传译初赛选拔出的优胜者报名参加所在省区举行的复赛；各院校单位也可根据大赛标准选拔种子选手直接参加复赛（具体人数由大赛组委会协调决定）。
4. 各省交替传译复赛选拔出优胜者晋级半决赛（一般不超过复赛参赛人数的 30%，具体人数由大赛组委会协调决定）。
5. 交替传译半决赛按所在区域选拔出优胜者晋级总决赛（一般每区不超过 10 人，具体人数由大赛组委会协调决定）。
6. 大赛同声传译赛事采用选拔赛和总决赛两级赛事，选拔赛进入前 8 名的选手晋级总决赛。

三、赛事安排

（一）交替传译初赛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初赛推广与选手选拔工作。
具体信息在中国翻译协会网站的“全国口译大赛”栏目及

中国翻译协会语言服务行业创新创业中心网站发布。

（二）交替传译复赛

复赛承办单位由大赛组委会统一指定，各省承办单位应在复赛登记截止日期前完成本省可直接入围复赛的校方推荐选手的确认。**2021年6月30日前**，复赛各省承办单位组织本省区域同时在线举行大赛复赛。具体信息在中国翻译协会网站的“全国口译大赛”栏目及中国翻译协会语言服务行业创新创业中心网站发布。

（三）交替传译半决赛

2021年9月30日前，按大赛组委会要求分区在线举行半决赛。具体信息在中国翻译协会网站的“全国口译大赛”栏目及中国翻译协会语言服务行业创新创业中心网站发布。

（四）同声传译选拔赛

2021年9月30日前，按大赛组委会要求在线举行同声传译选拔赛。具体信息在中国翻译协会网站的“全国口译大赛”栏目及中国翻译协会语言服务行业创新创业中心网站发布。

（五）全国总决赛暨颁奖典礼

2021年10月在北京举办全国总决赛（包括交替传译和同声传译两项赛事）暨颁奖典礼。具体信息在中国翻译协会网站的“全国口译大赛”栏目及中国翻译协会语

言服务行业创业创新中心网站发布。

注：对于参加本次大赛的**2021**年应届毕业生，其院校背景和所属地区应按毕业院校和地区填写；如该毕业生此时考入其他院校或入职其他单位，可列为参赛选手的第二署名院校或单位；所有选手按首次填写的报名地区不变。

四、奖项设置

- (一) 大赛总决赛将产生冠、亚、季军，一、二、三等奖及特别奖（包括：优秀团队奖、由网络投票产生的译员风采奖等），大赛组委会将向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奖品及奖杯。
- (二) 半决赛将产生一、二、三等奖、特别奖及优秀奖，大赛组委会将向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
- (三) 复赛将产生一、二、三等奖、特别奖及优秀奖，大赛组委会将向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
- (四) 组委会还将设置最佳组织奖，以及各级别的优秀指导教师奖等奖项。

五、其他

- (一) 作为大赛组织管理、平台运维，以及出题评审支出，所有参赛选手需在参赛登记时向大赛报名平

台缴纳费用 60 元；此后晋级复赛、半决赛的选手每次晋级后需向相应承办方缴纳费用 300 元。

(二) 因参赛产生的住宿、通信、交通，以及自主选择的缴费培训项目等支出由选手自理。

(三)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疫情）影响赛事，大赛组委会有权改变赛事方案（如：赛事延期），或终止赛事。大赛组委会拥有大赛活动的最终解释权。

大赛组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电话：4006362010 电子邮箱：acic2021@lscat.cn

地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中国外文局东配楼 5 层

网址：<http://www.tac-online.org.cn>，<http://www.lscat.cn>

